

证券代码：836688

证券简称：远行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 **回购目的：**本次回购股份主要用于：

√实施股权激励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共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二) **回购方式：**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三) **回购价格：**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6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四) **拟回购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1,500,000 股，不超过 1,72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3%-3.44%，

(五) **拟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10,32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六) **回购期限：**

(一)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二)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 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10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 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本次实施回购的时间期间

公司本次实施回购的时间区间为2022年3月09日至2022年3月15日。

三、注意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在公司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的股票。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

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回购机会。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